证券代码:600115　　证券简称:东方航空　　公告编号:临2020-024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6月23日星期二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江宁路212号凯迪克大厦21楼AB会议室

(一)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0
其中:A股股东人数	27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股)	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1,644,605,041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7,760,811,077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股)	3,883,793,96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1.0925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47.3812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23.7113

(二)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副董事长李养民先生主持,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全部议案,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8人,公司董事长刘绍勇先生因重要公务授权副董事长李养民先生主持会议,副董事长李养民先生,董事唐兵先生、王均金先生,独立董事林万里先生、邵瑞庆先生、蔡洪平先生、董学博先生,职工董事袁骏先生出席了会议;

2. 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公司监事会主席席晟先生,监事高峰先生、方熙亚先生出席了会议;

3. 董事会秘书汪健先生出席了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律师以及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出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董事会2019年度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760,595,777	99.9972	0	0.0000	215,300	0.0028
H股	3,883,123,994	99.9967	128,100	0.0033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1,643,719,771	99.9971	128,100	0.0011	215,300	0.0018

2、议案名称:公司董事会2019年度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760,595,877	99.9972	0	0.0000	215,200	0.0028
H股	3,883,166,494	99.9967	127,650	0.0033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1,643,762,371	99.9971	127,650	0.0011	215,200	0.0018

3、议案名称: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760,595,877	99.9972	0	0.0000	215,200	0.0028
H股	3,883,066,644	99.9941	228,100	0.0059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1,643,662,521	99.9962	228,100	0.0020	215,200	0.0018

4、议案名称: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760,802,077	99.9999	0	0.0000	9,000	0.0001
H股	3,883,368,114	99.9890	425,850	0.011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1,644,170,191	99.9963	425,850	0.0037	9,00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聘任公司2020年度国内和国际财务报告审计师及内部控制审计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760,802,077	99.9999	0	0.0000	9,000	0.0001
H股	3,883,197,014	99.9884	451,450	0.0116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1,643,999,091	99.9960	451,450	0.0039	9,000	0.0001

6、议案名称:公司发行债券的一般性授权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740,508,301	99.7384	20,293,776	0.2615	9,000	0.0001
H股	3,755,345,464	96.6928	128,291,400	3.3033	154,000	0.0039
普通股合计:	11,495,853,765	98.7226	148,585,176	1.2760	163,000	0.0014

7、议案名称:公司发行股份的一般性授权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709,090,203	99.3336	51,711,774	0.6663	9,100	0.0001
H股	3,719,832,331	95.7784	163,803,383	4.2176	154,000	0.0040
普通股合计:	11,428,922,534	98.1478	215,515,157	1.8508	163,100	0.0014

(一)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5,661,964,02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1,961,279,48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137,558,570	99.9935	0	0.0000	9,000	0.0065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61,085,741	99.9853	0	0.0000	9,000	0.0147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76,472,82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110,288,935	99.9992	0	0.0000	9,000	0.0008
5	关于聘任公司2020年度国内和国际财务报告审计师及内部控制审计师的议案	1,110,288,935	99.9992	0	0.0000	9,000	0.0008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1至5为普通决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议案6至7为特别决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4至5已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

律师:蒋毅、傅煜遥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对2019年度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并且,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会议表决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的规定,安永会计师事务所被委任为本次股东大会的点票监察员。

四、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 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23日

证券代码:600115　　证券简称:东方航空　　编号:临2020-025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2次普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2次普通会议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于2020年6月23日在东航之家召开。

公司董事长刘绍勇授权副董事长李养民主持会议。公司副董事长李养民,董事唐兵、王均金,独立董事邵瑞庆、蔡洪平,职工董事袁骏现场出席会议,董事长刘绍勇、独立董事林万里、董学博通过视频及通讯方式参加会议。

参加会议的董事确认会前均已收到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

公司监事会主席席晟先生,监事高峰先生和方照亚先生以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参加本次会议的董事已达法定人数,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公司副董事长李养民主持,参加会议的董事经过逐项审议和讨论,一致同意并作出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衍生业务风险管理手册〉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规定〉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合规管理暂行办法〉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还听取了管理层关于公司近期总体经营情况和重点工作的报告,公司将持续抓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加快推进复工复产,积极应对疫情带来的挑战,稳步推进各项重点任务。

特此公告。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23日

证券代码:002891　　证券简称:中宠股份　　公告编号:2020-073

债券代码:128054　　债券简称:中宠转债

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宠转债"赎回实施的第八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中宠转债"赎回登记日:2020年7月14日。

2、"中宠转债"赎回日:2020年7月15日。

3、"中宠转债"赎回价格:100.25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年利率为0.6%,且当期利息含税)。

4、发行人(公司)赎回资金到账日:2020年7月20日。

5、投资者赎回款到账日:2020年7月22日。

6、"中宠转债"停止交易日:2020年7月1日

7、"中宠转债"停止转股日:2020年7月15日。

8、截至2020年7月14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中宠转债"将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中宠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9、"中宠转债"持有人持有的"中宠转债"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交易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风险提示:截至2020年6月23日收盘后,"中宠转债"收盘价为187.280元/张。根据赎回安排,截至2020年7月14日收市后尚未实施转股的"中宠转债"将按照100.25元/张的价格强行赎回,因目前二级市场价格与赎回价格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赎回情况概述

1、触发赎回情形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841号"文核准,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中宠股份")于2019年2月15日公开发行了1,942,4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9,424万元。

经深交所"深证上[2019]98号"文同意,公司19,424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9年3月14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中宠转债",债券代码"128054"。

根据有关规定和公司《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公司该次发行的"中宠转债"自2019年8月22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37.97元/股。

2019年5月30日,因公司实施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中宠转债的转股价格由37.97元/股调整为22.28元/股。2020年5月22日,因公司实施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中宠转债的转股价格由22.28元/股调整为22.22元/股。

公司A股股票(股票简称:中宠股份;股票代码:002891)自2020年4月17日至2020年6月2日的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中宠转债"当期转股价格(4月17日至5月21日转股价格为22.28元/股,5月22日至6月2日的转股价格为22.22元/股)的130%(即分别为28.96元/股、28.89元/股),已经触发《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2020年6月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中宠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中宠转债"有条件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中宠转债"。

2、赎回条款

《募集说明书》中对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约定如下: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以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①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②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二、赎回实施安排

1、赎回价格及赎回价格的确定依据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中宠转债"赎回价格为100.25元/张。具体计算方式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其中:

IA 为当期应计利息;

B 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100元/张;

i 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0.6%;

t 为计息天数:从上一个起息日(2020年2月15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2020年7月15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为151天(算头不算尾)。

当期利息IA=B×i×t/365=100×0.6%×151/365=0.25元/张

赎回价格=债券面值+当期利息=100+0.25=100.25元/张

对于持有"中宠转债"的个人投资者和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利息所得税由证券公司等兑付派发机构按20%的税率代扣代缴,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扣税后实际每张赎回价格为100.20元;对于持有"中宠转债"的合格境外投资者(QFII和RQFII),根据《关于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108号)规定,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每张赎回价格为100.25元;对于持有"中宠转债"的其他债券持有者,自行缴纳债券利息所得税,每张赎回价格为100.25元。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

2、赎回对象

赎回登记日(2020年7月14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中宠转债"持有人。

3、赎回程序及时间安排

(1)公司将在首次满足赎回条件后的5个交易日内(即2020年6月3日至6月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至少刊登三次赎回实施公告,通告"中宠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2)2020年7月15日为"中宠转债"赎回日。公司将全额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赎回日前一交易日:2020年7月14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中宠转债"。自2020年7月15日起,"中宠转债"停止转股。本次有条件赎回完成后,"中宠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3)2020年7月22日为赎回款到达"中宠转债"持有人资金账户日,届时"中宠转债"赎回款将通过可转债托管券商直接划入"中宠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4) 公司将在本次赎回结束后7个交易日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赎回结果公告和可转债摘牌公告。

4、其他事宜

咨询部门: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咨询地址:山东省烟台市莱山经济开发区飞龙路88号证券部

电话:0535-6726968

传真:0535-6727161

联系人:史宇、侯煜玮

三、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1、"中宠转债"自2020年7月1日起停止交易,自2020年7月15日起停止转股。除此之外,"中宠转债"赎回公告刊登日至赎回日前,在深交所交易日的交易时间内,"中宠转债"可正常交易和转股。

2、持有人可以将自己账户内的"中宠转债"全部或部分申请转为公司股票,具体转股操作建议持有人在申报前咨询开户证券公司。

3、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本行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及该余额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提前赎回的法律意见书;

5、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提前赎回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24日

证券代码:603786　　证券简称:科博达　　公告编号:2020-035

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委托理财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工商银行

●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12,000万元

●委托理财类型:银行理财产品

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3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19年11月15日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3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授权使用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31日披露的《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现将募集资金委托理财进展公告如下:

一、本次赎回委托理财情况

2020年6月22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赎回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受托机构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赎回本金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起息日	到期日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金额
工行上海市张江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	13,000.00	3.15%	2019年12月19日	2020年6月22日	209.80	13,209.80
合计			13,000.00				209.80	13,209.80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收益,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资金来源

公司购买委托理财产品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该部分资金原购买理财产品已到期赎回,并于2020年6月23日划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三)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共计12,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天)	收益类型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工行上海市张江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	12,000.00	2.65%	81.02	93	保本浮动收益	否
合计			12,000.00		81.02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及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签订合同购买理财产品,产品类型为银行理财产品,收益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主要资金投向为银行理财资金池、投资于利率产品以及金融衍生产品等。合同中不存在履约担保和收取业务管理费的情形。

(二)风险控制分析

为控制风险,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以上理财产品不涉及证券投资,不属于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和证券投资为目的及无担保债权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或信托产品。具体风险控制措施包括以下:

1、财务中心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针对投资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产品,由财务负责人进行审核后提交董事长审批。

2、财务中心建立台账对投资产品进行管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审部负责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购买产品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并将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的交易对方中国工商银行(601398)为已上市的股份制商业银行,交易对方与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元)	2020年3月31日(元)
资产总额	3,933,784,136.45	3,926,390,025.55
负债总额	575,212,625.28	455,341,976.63
净资产	3,240,865,610.65	3,344,014,575.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2,452,131.03	186,926,496.92

本次募集资金于2019年10月8日到账,在补充流动资金归还大部分银行贷款后,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募投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谋求更多投资回报,且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为12,000万元,占本次募集资金净额10.2亿元比例为11.77%,占最近一期期末(2020年3月31日)货币资金比例为24.75%,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会计处理方式及依据

公司委托理财日常通过"其他货币资金"会计科目核算,理财收益在"财务费用"科目核算。若有衍生金融工具嵌入,依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规定,核算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中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逾期持有超过一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非流动金融资产,在"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科目列示,收益在"投资收益"科目列示。

六、风险提示

本次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19年10月30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19年11月15日召开了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监管要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31日披露的《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3,000.00	0.88	-
2	银行理财产品	7,000.00	7,000.00	87.28	-
3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	2,000.00	26.15	-
4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	-
5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	10,000.00	-	-
6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	2,000.00	-	-
7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0	8,000.00	114.94	-
8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0	8,000.00	26.21	-
9	银行理财产品	3,999.00	3,999.00	4.13	-
10	银行理财产品	7,500.00	0	-	7,500.00
11	银行理财产品	7,500.00	0	-	7,500.00
12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3,000.00	45.62	-
13	银行理财产品	13,000.00	13,000.00	209.80	-
14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	2,000.00	6.55	-
15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	2,000.00	26.31	-
16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0	0	-	8,000.00
17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0	0	-	8,000.00
18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	2,000.00	30.42	-
19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	2,000.00	6.48	-
20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0	-	5,000.00
21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0	-	3,000.00
22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0	-	3,000.00
23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	0	-	4,000.00
24	银行理财产品	12,000.00	0	-	12,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额					16,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4.94%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23%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58,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5,000.00
总理财额度					63,000.00

特此公告。

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24日

证券代码:000950　　证券简称:重药控股　　公告编号:2020-055

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6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53)。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再次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和合规性: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6月29日(星期一)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6月29日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6月29日9:15-15:00。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网络投票包含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6月22日(星期一)。

7、会议出席对象:

(1)凡于股权登记日2020年6月22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天河区林和中路136号天誉花园二期501房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由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其程序合法、内容完备。

2、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如下:

(1)《二〇一九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二〇一九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二〇一九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二〇一九年度报告》及摘要;

(5)《二〇一九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除审议上述事项外,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度述职报告》。

3、以上议案内容详见2020年3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二〇一九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二〇一九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二〇一九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二〇一九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二〇一九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5.00	《二〇一九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四、出席现场会议股东的登记办法:

1、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单位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2、登记地点: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3、登记时间:2020年6月24日上午9:30-12:00,下午13:30-17:00。

4、登记方式:现场登记、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传真、电子邮件需在2020年6月24日17:00前送达公司证券事务部,逾期无效),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传真:020-85219227(传真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电子邮箱:lvj@000502.cn。

5、会务联系

联系人:王先生

电　话:020-85219691、020-85219563

传　真:020-85219227

邮　编:510610

邮　箱:lvj@000502.cn

6、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者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7、注意事项:

因受新型冠状肺炎病毒影响,为加强疫情防控工作,有效减少人员聚集和保护投资者身体健康,公司鼓励广大投资者尽量以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对于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烦请务必提前关注并遵守广州市有关疫情防控期间健康状况申报、隔离、观察等规定和要求,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场,以便公司进行个人信息登记、体温监测、验示健康码等疫情防控工作,降低疫情传播风险。如出现发热等症状、不按照要求佩戴口罩或未能遵守疫情防控有关规定和要求的股东将无法进入本次股东大会现场。请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做好往返途中的防疫工作。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二十三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360502　投票简称:绿景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会议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6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29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0年6月29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6月29日召开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单位)按本授权委托书指示进行投票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二〇一九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二〇一九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二〇一九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二〇一九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5.00	《二〇一九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委托人(签字或法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人深圳证券帐户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份数量: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至本次会议